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合计		787.34	787.34	0.00
	加强基层建设，维护社会稳定	1、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和统一战线工作的领导。2、指导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等群团工作。3、制定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。4、加强公共设施建设，开展就业和社会保障等服务。5、抓好卫生健康、人口计划生育工作，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。6、加强自然资源管理、环境保护和修复工作；7、承担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平安建设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脱贫攻坚等有关工作。	699.86	699.86	0.00
	保障机构各项业务正常运转	1、开展“最美家庭”评选和“平安家庭”、“双五好”创建活动。2、推进乡村旅游特色化发展，集中打造一到两个集果蔬采摘、农业观光、农家餐饮、民俗文化体验等为一体的乡村旅游示范村。3、鼓励引导农牧民发展养殖业，加大牲畜优良品种引进和扩繁。4、贯彻草原生态补奖机制，促进草畜平衡发展。5、以改善民生为根本，加大教育投入和卫生事业发展。	87.48	87.48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把“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”始终摆在首要位置，按照自治区党委“1+3”工作部署，化压力为动力，视难题为考题，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，全乡上下呈现出社会持续稳定、经济持续发展、改革持续推进、民生持续改善、生态持续优化、各项事业持续进步的良好局面。具体目标：1. 贯彻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、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、法规，接受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，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并报告执行决议、决定和命令的情况。2. 紧紧围绕总目标，贯彻落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工作。3.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，发展教育、卫生健康、科技、民政、文化旅游等事业；推进社会保障、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；做好劳动管理、科普等社会事业工作。4. 加强公用设施、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。5. 以管党治党为重点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，夯实基层基础。6. 执行国家有关的财经纪律和政策，做好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工作。7. 承办乡党委、乡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				
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农作物种植面积（亩）	≥40000
				开展区域内安全生产检查次数（次）	≥20
				开展活动及组织培训场次（次）	≥10
				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（人）	≥500
				建设富民安居房建设户数（户）	≥10
			质量指标	帮扶干部培训覆盖率（%）	≥98.0%
				建设富民安居房验收合格率（%）	≥98.0%
			时效指标	乡镇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（%）	=99.0%
	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(万元)	≤1.65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增加农牧民人均年收入	有效增加
	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农村居民幸福指数	明显提升
	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明显改善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农村资源综合利用率	长期影响
	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8.0%